

工业品买卖合同

出卖人：宁波奥启精密温控技术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：XIAN20201120

买受人：西安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签订时间：2020年11月20日

一、产品名称、规格型号、商标、生产厂家、数量、金额、交货时间：

产品名称	规格型号	商标	生产厂家	计量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总金额(元)	交货周期
48KW 水式模温机	AQW-48L-120	奥启	宁波奥启	台	壹	18000	18000	10个工作日
合计人民币金额(大写)：壹万捌仟元整。				备注：开具13%增值税专用发票(以上价格含税)				

二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，出卖人对交付产品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质量保证期为产品交付用户之日起12个月，在质量保质期内货品发生问题时，由卖方无偿为买受人更换或维修，详见产品质量保证书。

三、交货地点、方式：在本合同签订10日内，产品运输至客户西安工厂。

四、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：汽运，运输费用由出卖人承担。

五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和回收：无。

六、验收标准、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：满足产品技术要求，提出异议期限为收到产品货物后10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有效。

七、随机备品、配件工具及供应方法：随车工具/资料一套/按装箱单验收，随车产品合格证明书壹份。

八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合同签订后，买受人预付40%价款，模温机交付验收，同时出卖人为买受人开具全额发票后，买受人预付50%货款，剩余10%货款为保证金，1年后付清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乙方逾期交货或所发货品有不合规格、严重产品质量问题等情况，视为乙方违约，甲方将追究乙方责任，并保留索赔权利。


十、免责事宜：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当及时通知对方，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，可以协商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。

十一、争议解决：凡是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争执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能解决时，可将该争议提交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十二、执行期间，合同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，必须经双方同意并确认后，签订补充协议。

十三、合同份数：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扫描件与复印件及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四、其它约定事项：买受人使用非中力正宗零部件所造成的一切损坏，我公司不予负责。

出卖人	买受人
单位名称：宁波奥启精密温控技术有限公司	单位名称：西安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单位地址：	单位地址：西安市高陵区泾渭开发区泾高南路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 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 2020.11.27.	电话：
传真：	税号：
开户银行、理处：	开户银行：
账号：	账号：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

固定资产验收单

生效日期: 2020.12.18

编号: XIAN2020-1201

合同编号	XIAN20201120	合同金额	18000元(含税)
资产名称	48KW 水式模温机	资产型号	
资产类别	B类	资产编号	
供货单位	宁波奥启精密温控技术有限公司		

验收项目

设备明细: 48KW 水式模温机: 1台(宁波奥启)	是否有与合同不符的情况	无
	设备使用性能是否达到要求	是
	设备技术指标是否与合同相符	是
	设备配件是否与采购要求相符	是
	设备是否完好	是
	技术文档是否齐全	是

备在安装调试、试用过程中的情况
无异常,可以正常使用

验收结果

正常

正常

正常

参加验收人员签名

元晓森

罗江平

杨浩

设备安装完成时间

2020.12.18

验收日期

2020.12.22

设备存放地点

西安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-座椅车间

固定资产归口管理部门负责人

罗江平

经办人:

罗江平

